

附件 3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 2023 年单位预算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1.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收支总表

2.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收入总表

3.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支出总表

4.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财政拨款
收支总表

5.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表

6.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表

7.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表

8.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表

9.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项目支出
表

10.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政府采
购支出表

11.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政府购
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制定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县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定全县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县域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本级政府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承担落实市和县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办法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查、督办、核查全县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级环境保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县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规定承担开发建设区域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有关审查审批工作。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七）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工作。

（八）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县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县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一）开展环境保护县内外合作交流。组织协调有关环境保护国际条约县内履约活动。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持党建引领，赋能生态环保

坚持“抓党建、带队伍”的工作思路，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打造清正廉洁环保队伍。创建生态环保特色党建品牌，成功申报五星党支部。强化“党建+信访”机制，提升群众满意度，切实将党建成果转化为推动生态环保工作的不竭动力。

1、压紧压实党建责任

（1）强化理论武装。规范理论学习中心组、支部“三会

一课”集中学习，及时制定学习计划，分别按月、按季度落实。

(2) 规范组织生活。按时开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双星双评等，推进支部规范化建设，丰富党员活动内容，提升组织活力。**(3) 抓牢意识形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七个纳入”，按时开展专题会议、分析研判、督促检查等。加强网络舆情研判引导，及时发现、预警、处置，加大信息发布的审核，强化网络阵地监管，全年不发生重大舆情事件。

2、深化党风廉政建设

(1) 开展提醒谈话。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及时提醒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适时开展廉政提醒谈心谈话。**(2) 强化监督检查。**结合重要节日开展专项检查，全年不发生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的情况。**(3) 突出廉政教育。**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组织廉政党课学习、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活动。

3、构建“党建+信访”体系

(1) 强化党组领导。将信访纳入党组日常工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开展隐患排查，严格落实日报告、周研判和领导接访、带案下访制度等。**(2) 加强队伍建设。**构建党组领导、法制监督的环保信访工作队伍，加强教育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3) 提高办理质效。**落实“1+1+7”效能方式，一次性化解初信初访，将办理率、满意率纳入绩效管理。

(二) 坚持精准治污，提升环境质量

发挥机制作用，保障滁河、襄河3个国控断面以及黄栗树水库、赵店水库2个省控断面水质年度均值达标；改善空

气质量，确保全年空气质量达到指标要求，全年无上级通报火点，考核排名全市前列；维护土壤环境安全，全年不发生重大土壤环境污染事件。

4、落实水污染防治

(1) 督促重点工程建设。推动城区截污纳管、县城和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扩建等工程建设。协调县水利、住建部门谋划实施龙江排涝站周边污水治理以及古襄河水上游提赵店河工程。**(2) 治理农业面源污染。**配合县农业部门开展水产养殖、农药化肥等农业面源污染治理。**(3) 强化沿河涵闸管控。**沿河重点涵闸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夏季汛期协调沿河镇有序退水。**(4) 建立长效机制。**建立滁河生态补水长效机制，保障滁河、襄河生态流量。建立县级滁河、襄河生态补偿制度，对主要支流水质开展监测考核。**(5) 加强排污口排查整治。**全面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整治及监督管理工作。**(6) 强化联防联控。**主动对接巢湖、和县等地，定期组织联席会商和联合执法。**(7) 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完成省级和县级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开展黑臭水体再核查和“回头看”。**(8) 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按时完成年度治理任务，强化建成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护。**(9) 规范饮用水水源地监管。**推进黄栗树水库保护区划分调整，加强水源地日常督查巡查。

5、抓好大气治理

(1) 加大工业废气治理。聚焦“战臭氧保优良”、“秋冬会战保健康”等专项行动，定期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专项检查。**(2) 持续整治餐饮油烟。**结合文明创建，实行餐饮

油烟治理网格长包保制，加强督查，推进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安装使用。**(3) 严格管控扬尘污染。**常态化开展扬尘督查，落实问题交办整改，对情节严重或达不到整改要求的，依法查处，严格验收把关。**(4) 持续治理柴油机械尾气。**开展县城主要进出口重型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做好椒陵大道重型柴油货车限行，加快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和排放监测。**(5) 强化秸秆禁烧。**压实基层禁烧网格责任，谋划落实技防项目，配合农业部门推进秸秆综合利用。**(6) 落实烟花爆竹禁放。**及时发布禁放公告，全年开展县城建成区烟花爆竹禁放工作。

6、保障土壤安全

(1) 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治。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排查整治，完善清单。**(2) 推进固废治理。**开展专项检查，指导企业规范化管理；强化部门联动，严厉打击固废、危废倾倒案件，形成高压态势。**(3) 开展用途变更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清单督促土地使用权人制定整改方案，启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4) 加强重点企业监管。**开展各项排查和监测。**(5) 推进污染地块移出名录库。**开展长江超硬地块修复工程效果评估，尽快将其移出受污染地块名录库。

7、推进项目管理

(1) 加强项目谋划。定期召开项目谋划会议，列出项目清单，筛选重点项目上报中央项目库。**(2) 加快项目进度。**推进老赵店河水生态治理、滁河流域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项目等项目建设。**(3) 开展项目验收。**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挥发性有机废气治理提升改造等项目验收。

(4) 落实项目管理。加强项目过程监管，开展年度项目自查，做好档案管理。

(三) 坚持动态清零，落实问题整改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上级交办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销号工作，全面开展自查，摸清底数，推进环境问题动态清零，坚持举一反三，严防问题反弹。

8、中央、省、市交办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1) 按时完成整改验收销号。科学制定整改措施“四项清单”，加强调度，确保在期限内完成上级交办的整改销号任务。**(2) 组织开展“回头看”。**全面梳理历年来上级交办的各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开展“1+1+N”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严防问题反弹。**(3) 强化制度约束。**出台相关工作机制及考核办法，压紧压实责任，确保完成考核目标。

9、全面开展“三查一治”

根据《全椒县 2023 年“三查一治”春季攻势工作方案》，深入开展“三查一治”专项攻坚行动，摸清我县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存量，推动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见底清零”。

(四) 坚持示范建设，助力生态振兴

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完成乡村振兴年度工作，落实农村生态环境监管机制。

10、争创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总结 2022 年创建经验，补齐短板，根据最新创建指标完善申报材料，序时开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

11、开展生态振兴工作

按要求完成乡村振兴年度工作，对照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标强化督查。

12、强化农村生态环境监管。

夯实农村生态环境“一体化”网格监管责任，落实“污染问题化，问题网格化，网格属地化，属地责任化”管控工作机制。

(五) 坚持多管齐下，加强环境监管

围绕环境质量改善，加强环境执法，着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形成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巩固法治政府建设成果。发挥监测保障作用，提供科学依据。强化安全生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维护环境安全。

13、规范环境监管

(1) 加强重点领域、行业环境监管执法。开展 VOCs 治理、固废管理、排污许可管理、辐射安全等专项检查。**(2) 严格落实“双随机 一公开”检查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性执法检查 and 监测。优化监督执法正面清单，推动差异化执法监管。

(3) 推进在线监管。重点排污单位安装在线设备并联网，利用在线监控等措施开展远程执法和非现场执法。**(4) 加大执法力度。**查处各类环境违法问题，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5) 创新监管模式。结合“百干帮百企”，探索建立干部对重点企业环保工作一对一包保制度，压实企业治污责任。

14、落实监测保障

(1) 完成监测任务。完成国控、省控断面的加密监测，滁河、襄河的支流沟渠的水质溯源监测，监督执法监测等各项监测任务做好水、大气环境质量数据的分析研判。**(2) 推进自动站建设。**完成黄栗树水库自动站设备改造项目和化工

集中区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3) 做好站点运维和监管。**定期完成自动站数据的审核、比对。

15、筑牢安全防线

对重点排污、放射源、化工等企业开展环境安全专项检查，重点加强化工园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重点环保设施（RTO、RCO、脱硫脱硝）等安全检查，督促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评估。

16、做好应急工作

落实应急预案备案制度、到期预警制度，对上报的应急预案及时核查，对即将到期的提醒企业修订上报；督促企业及园区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六) 坚持服务为企，优化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加强企业帮扶指导，推进环保服务再上新台阶，为企业绿色发展保驾护航。

17、提升审批服务效能

对拟入驻项目及时预审，提前介入；继续优化环评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间；对重点项目，全程帮扶帮办。

18、强化排污许可办理

分类别对排污单位进行业务指导；加强排污许可质量审核；对申领排污许可证单位定期开展集中培训。

19、推进工业园区规划环评编制

完成县化工区规划调整及规划环评报批、十谭产业园规划调整及规划环评编制审查、镇级工业集中区规划环评等。

20、加强第三方环保服务

推行园区环保管家服务，强化第三方环保机构监管，压

实责任，提升服务水平。

（七）坚持创新创优，加大宣教力度

创新宣传方式，提升宣传质量，充分展示生态环保工作成效和亮点，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21、强化亮点宣传。加强与中国环境报、滁州日报等媒体合作，制作系列宣传作品，通过微信、抖音等平台宣传污染防治成果。

22、拓展宣传维度。整合宣传资源，运用通报、考核等手段压实各镇、相关单位生态环保宣传责任；组织六五环境日等主场公益活动，开展“江淮普法行”等系列宣传活动，提高全民生态环保意识，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23、提升信息质量。加强新闻信息与政务信息培训，提高信息质量，提升新闻意识和写作水平。将新闻信息与政务信息完成情况纳入绩效管理。

（八）坚持效能建设，严抓队伍管理

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改进作风效能。强化岗位练兵，巩固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果，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强化财经纪律，做好财务保障，圆满完成年度预算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

24、强化作风效能建设

（1）严格落实绩效管理制度。科学修订绩效管理办法及评估细则，序时开展考评，强化结果运用。**（2）强化效能督查。**常态化开展督查通报，严明工作纪律，严守规章制度。

25、开展岗位练兵

制定年度执法大练兵方案，按方案序时推进各项工作。组织学法讲法活动，提高干部职工法治素养。持续开展案卷

自查评查，提高执法水平。

26、做好财务保障

(1) 编制年度预算。根据市级财政和县级财政要求，分别完成 2024 年度人员预算编制和项目预算编制。**(2) 开展资产清查。**完成 2023 年国有资产清查盘点，形成报告。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3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9.8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391.10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391.10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391.10	支 出 总 计	391.10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滁州市全椒县 生态环境分局	391.10	391.10	391.10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	48.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48.88	48.88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9	32.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9	1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8	22.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8	22.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2	2.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9.84	279.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1.84	271.84				
2110101	行政运行	271.84	271.8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0	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0	4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0	4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0	8.00				
	合计	391.10	391.10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1.10	一、本年支出	391.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38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9.8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1.10	支 出 总 计	391.10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	48.88	48.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48.88	48.88	48.88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9	32.59	32.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9	16.29	1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8	22.38	22.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8	22.38	22.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19.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2	2.72	2.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9.84	279.84	226.09	53.7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1.84	271.84	226.09	45.75	
2110101	行政运行	271.84	271.84	226.09	45.7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00	8.00		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8.00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0	40.00	4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0	40.00	4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3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0	8.00	8.00		
	合计	391.10	391.10	337.35	53.75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42	325.42	
30101	基本工资	99.99	99.99	
30102	津贴补贴	31.21	31.21	
30103	奖金	2.27	2.27	
30107	绩效工资	43.70	43.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59	32.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29	16.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	18.13	18.1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2	2.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1.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4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1	8.16	53.75
30204	手续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5	会议费	4.75		4.75
30216	培训费	7.50	1.50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1.90	1.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费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5	4.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	3.78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0	3.70	
	合 计	391.10	337.35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 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 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11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91.10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收入预算 391.1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91.1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391.1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91.1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 2023 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 年预算数为 0。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支出预算 391.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91.10 万元，增长原因是我局是 2023 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 年预算数为 0。其中，基本支出 391.10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91.10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 万元，占 12.50%；卫生健康支出 23.38 万元，占 5.72%；节能环保支出 279.84 万元，占 71.55%；住房保障支出 40 万元，占 10.23%。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1.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91.10 万元，主要原因：我局是 2023 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 年预算数为 0。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 万元，占 12.50%；卫生健康支出 23.38 万元，占 5.72%；节能环保支出 279.84 万元，占 71.55%；住房保障支出 40 万元，占 10.2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32.5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2.59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 2023 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 年预算数为 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6.2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6.29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 2023 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 年预算数为 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19.6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9.66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2023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年预算数为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2.7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72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2023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年预算数为0。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271.8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71.84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2023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年预算数为0。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2023年预算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8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2023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年预算数为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2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2023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年预算数为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8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局是2023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年预算数为0。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1.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7.35 万元，公用经费 53.75 万元。

（一）人员经费 337.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3.75 万元，主要包括：手续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7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3.75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局是 2023 年新增预算单位，2022 年预算数为 0。

（二）政府采购情况。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2023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单位）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